

正 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四十一高级中学项目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业绩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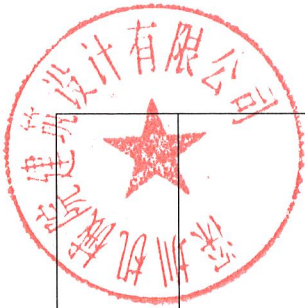
投标人名称：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9 月 7 日

业绩文件附件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	公司注册名称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	公司详细资料	
	法定代表人	王培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通新岭社区同德路 8 号 荔湖大厦 501
	电话	0755-82098800
	传真	/
	网址	http://www.midsz.cecep.cn/
	电子邮箱	szmid8888@163.com
	公司成立日期	1982 年 10 月（分立式改制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9 月）
	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公司简介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由原机械工业部深圳设计研究院（国家部委直属单位）分立式改制成立，现隶属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国务院国资委监管的唯一一家以节能环保为主的中央企业），目前公司深圳总部员工 300 余人，主要技术人员 260 余名，注册人员 51 名，共设有 4 个职能部门、2 个研发中心、1 个控股子公司、多个分公司和生产所，除控股子公司由公司通过其法人治理结构行驶管理职能外，其余部门和分公司均由公司直接管理。建立四十多年来，与深圳特区共成长，完成 2000 余项工程设计，获国家、省部、市级优秀设计奖 200 余项，涵盖交通、体育、医疗、教育、办公、商业、旅游、居住、工业等各领域。



		在全国范围的设计投标中多次中标，建筑作品遍布全国各地。公司多次获得各级党组织、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的数十项荣誉奖励，为深圳市直机关工委先进基层党组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勘察设计行业优秀企业、全国建筑行业诚信单位、首届深圳勘察设计行业施工图编制质量金奖单位、深圳市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企业（首批）。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主编参编的行业书籍、规范、规定、标准十余项，专利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近百项，发表论文五十余篇，拥有多名教授级高工、高工、十佳等高端人才。
3	本项目联系人	
	姓名	杨婷
	头衔和职务	运营部文员
	电话	13692398305
	电子邮箱	1105098120@qq.com
	通信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通新岭社区同德路8号 荔湖大厦501 518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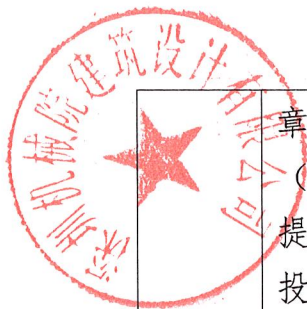
注：请投标单位如实填报上述信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业绩文件附件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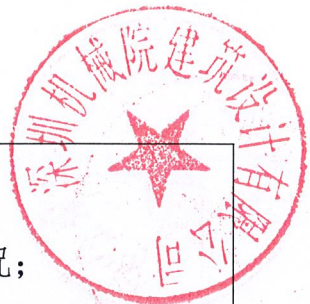
资信评审要求及自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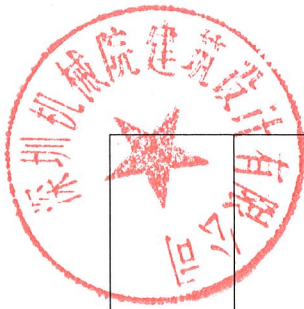
序号	业绩内容及要求	投标人自查（自行勾填）
(一)	投标人企业业绩	
企业业绩	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公告发布之日止 2 项已竣工或在建教育类项目设计业绩。竣工项目以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载明时间为准，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当投标人本次采取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必须由本次联合体投标协议中明确的牵头单位提供企业业绩）。 1. 业绩规模要求：新建建筑面积 4 万平方米及以上。 2. 设计阶段要求：须含施工图设计 3. 业绩数量要求：提供的业绩数量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只取前 2 项。 4. 业绩证明材料 4.1 已竣工和在建项目均须提供： （1）提供设计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体现项目名称、设计阶段（须能体现包含施工图设计）、设计内容、总建筑面积、甲乙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	企业业绩 1： 联合体投标的，是否为牵头单位提供的业绩：☐是 ☐否（页码： /） 1. 合同 ① 项目名称：建大学校 （页码：11） ② 业绩类型： 是否为教育类项目 ☒是 ☐否（页码：12） ③ 业绩规模： 新建建筑面积：<u>4.6605 万 m²</u> 万 m²（页码：12），是否符合规模要求：☒是 ☐否 ④ 设计阶段： 是否含施工图设计阶段：☒是 ☐否（页码：13）



章页等关键页； (2) 提供以下三种图纸之一，且提供的图纸应能体现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图别（建筑专业施工图）、图纸盖章处等关键信息： ①盖有出图章图纸； ②盖有报审章的图纸； ③盖有审图机构审图章的图纸。 4.2 竣工项目还须提供： 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记录、地方标准规定的竣工验收文件等，须体现竣工时间。 注：如以上材料均无法体现建筑面积、设计内容，可提供项目批复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⑤合同签订时间：2023. 1. 17 (页码：11) 2. 图纸： ①图纸类型：是否提供建筑专业施工图图纸：☒是 ☐否（页码：15），且盖有☒出图章☐报审章☐审图章（页码：15-16） 是否为竣工项目： ☐是，竣工项目是否提供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是 ☐否（页码：），竣工时间：_____（页码：） ☒否 4. 当业绩证明材料的项目名称不一致时，应提供逻辑清晰能够证明为同一项目的材料并加盖公章： ☒不存在此情况； ☐存在此情况：☐提供证明文件（页码：） ☐未提供证明文件。 5. 当证明材料中企业名称不一致时，应提供工商部门出具的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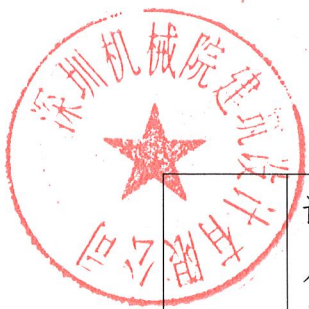
	变更证明： ☒不存在此情况； ☐存在此情况：☐提供证明文件（页码： ） ☐未提供证明文件。 企业业绩 2：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联合体投标的，是否为牵头单位提供的业绩：☐是 ☐否（页码： / ） 1. 合同 ①项目名称： <u>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设计、可研一体化）</u> （页码： 17） ②业绩类型： 是否为教育类项目 ☒是 ☐否（页码： 18 ） ③业绩规模： 新建建筑面积： <u>4.0347</u> 万 m²（页码： 24），是否符合规模要求：☒是 ☐否
--	--



	④设计阶段： 是否含施工图设计阶段：☒是 ☐否（页码：19） ⑤合同签订时间：2020.1.21 （页码：18） 2. 图纸： ①图纸类型：是否提供建筑专业施工图图纸：☒是 ☐否（页码：24），且盖有☒出图章☐报审章☐审图章（页码：23-25） 是否为竣工项目： ☒是，竣工项目是否提供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是 ☐否（页码：），竣工时间：<u>2024.3.29</u> （页码：26-32） ☐否 4. 当业绩证明材料的项目名称不一致时，应提供逻辑清晰能够证明为同一项目的材料并加盖公章： ☒不存在此情况； ☐存在此情况：☐提供证明文
--	--



		件（页码： ） ☐未提供证明文件。 5. 当证明材料中企业名称不一致时，应提供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 ☒不存在此情况； ☐存在此情况： ☐提供证明文件（页码： ） ☐未提供证明文件。
（二）	投标人拟派团队人员业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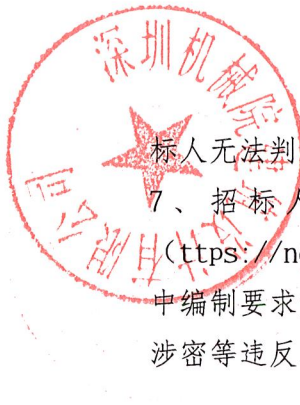
拟派主创设计师业绩	设计主创设计师限报 1 人,超过 1 人按序取前 1 人。 提供主创设计师简历。 业绩要求: 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公告发布之日止 (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 项教育类项目设计业绩。 1. 业绩规模要求: 新建建筑面积 4 万平方米及以上。以合同或图纸体现的总建筑面积为准,如两者不一致,以图纸为准。 2. 设计阶段要求: 须含方案设计 (不包括概念设计) 3. 业绩数量要求: 提供的业绩数量不超过 1 项,超过 1 项的,只取前 1 项。 4. 业绩证明材料 (须同时提供): (1) 提供设计合同关键页 (能清晰体现合同项目名称、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章页、建设规模及内容、设计阶段及服务内容等关键信息页); (2) 提供主要效果图或彩色总平面图等。 (3) 提供主创设计师参与该项目的证明文件,须能清晰体现姓名、项目名称。	拟派主创设计师姓名: <u>李旭</u> (页码: 40) 主创设计师简历是否提供: ☒是 ☐否 (页码: 40) 业绩: 1. 合同: ①项目名称: <u>建大学校</u> (页码: 33) ②业绩类型: 是否为教育类项目 ☒是 ☐否 (页码: 34) ③业绩规模: 新建建筑面积: <u>4.6605</u> 万 m² (页码: 34) , 是否符合规模要求: ☒是 ☐否 ④设计阶段: 是否含方案设计: ☒是 ☐否 (页码: 34) ⑤合同签订时间: <u>2023.1.17</u> (页码: 33) 2. 证明材料: ①是否提供合同关键页: ☒是 ☐否 (页码: 33-36) ②是否提供主要效果图或彩色总平面图等: ☒是 ☐否 (页码: 39) ③是否提供主创设计师参与该项目的证明文件: ☒是 ☐否 (页码: 38) 3. 当业绩证明材料的项目名称不一致时,应提供逻辑清晰能够证明为同一项目的材料并加盖公
------------------	---	--



		章： ☒不存在此情况； ☐存在此情况：☐提供证明文件（页码： ） ☐未提供证明文件。 4. 当证明材料中企业名称不一致时，应提供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 ☒不存在此情况； ☐存在此情况：☐提供证明文件（页码： ） ☐未提供证明文件。
--	--	--

注：

- 1、资信要求为评标参考因素之一，但不作为否决性因素。
- 2、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类型模糊，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进行界定，并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投标人在填报时应充分考虑对类型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 3、表中填报的上述拟派岗位人员不得相互兼任。
- 4、投标人提供的材料不充分、不清晰，导致无法直接判定其符合性的，招标人有权不予采纳。
- 5、当证明材料中项目名称不一致时，应提供逻辑清晰能够证明为同一项目的材料，否则招标人有权不予采纳。
- 6、所有提供的证明材料宜为原件扫描件，扫描效果应清晰可见，建议关键信息用红色框标出。如整页合同或图纸等文件扫描不清晰，可同时提供该页扫描件并相应的提供将关键信息部分放大的截图，但无序、混乱拼接的放大截图，导致招



标人无法判定的，则视为无效材料。

7、招标人将自查表与申报业绩情况一并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new.szggzy.com/jygg/list.html?id=jsgc>)对外公示，请务必按照表中编制要求如实填报并提供完整的证明材料。如出现提供虚假信息、伪造材料、涉密等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一切法律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1、企业业绩

建大学校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项目
工程设计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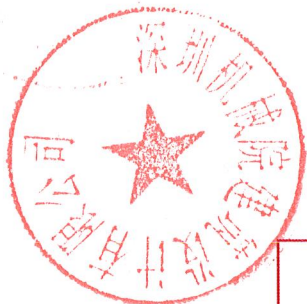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建大学校（设计）

甲 方: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1 月 17 日





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建大学校建设项目设计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招标要求，遵循平等、资源、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建大学校（设计）。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建设内容：建大学校位于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华和平路与工业路交界处，总建筑面积约为 46605 平方米，拟建设为 45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总投资估算 34953.75 万元，建安工程费约 29710.69 万元。（建设规模及投资最终以政府部门概算批复为准）

1.4 投资规模：约 34953.75 万元人民币。

二、编制依据

2.1 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

2.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

2.3 其他相关资料

三、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3.1 合同补充协议；

3.2 本设计合同；

3.3 本合同当事各方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四、工作任务及内容

4.1 本合同工作任务为：设计。

4.2 本合同工作范围和内容包括：

本合同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室内、景观等全专业方案设计、全专业初





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及申报）、**施工图设计**、建筑面积测绘、管线迁改（若有）、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BIM技术应用（含设计、施工阶段）（若有）、建筑装配式（如需）、绿色建筑设计、海绵城市设计等全过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规划用地范围内总图、建筑、结构、装饰装修（包括室内精装修）、园林景观、通风与空调、给排水、电气、泛光照明、智能化、室外道路（含红线外市政路口接驳设计、10KV 外线迁改）、太阳能利用、中水系统、人防设计、幕墙设计、钢结构设计、机电点位二次设计、地下室划线设计、预应力设计（若有）、建筑声学设计、灯光设计、音响设计、基坑支护设计、地基处理设计、边坡治理设计、厨房工程设计、污水处理工程设计、建筑永久性标识系统设计、发电机环保工程设计、停车场标识标线设计、燃气工程设计、雨水回用、海绵城市、消防、电梯（升降梯及自动扶梯）等配套设施等，配合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工业化设计（若有）、碳中和建筑设计（若有）、后续招标及施工过程配合、协助竣工验收等，及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工程设计内容。承担与设计相关的多媒体制作（若有）、专家评审、会务等费用。另须充分考虑现场条件，并在设计中体现（如苗木迁移或砍伐、地下构筑物拆除、硬化地面破除等）。并承担深化设计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以及因各种原因而造成的增补缺漏项和因需求调整导致的多次调整工作。所有设计文件深度必须达到国家及深圳市有关规定要求。

其中绿色建筑内容按照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二星级以上（含二星级）标准进行设计，绿色建筑研究与设计专篇内容（包含绿色建筑咨询及认证）；海绵城市内容须满足《深圳市海绵城市规划要点和审查细则》设计要求。具体的范围及内容必须要符合相关标准、规范、法律法规的要求。

1) 本合同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方案设计阶段：

(1) 工作内容

本阶段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签订地点：____深圳市____

附件：设计合同履行评价实施细则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23 年 1 月 17 日



陆荣秀印

乙方：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442015217000593399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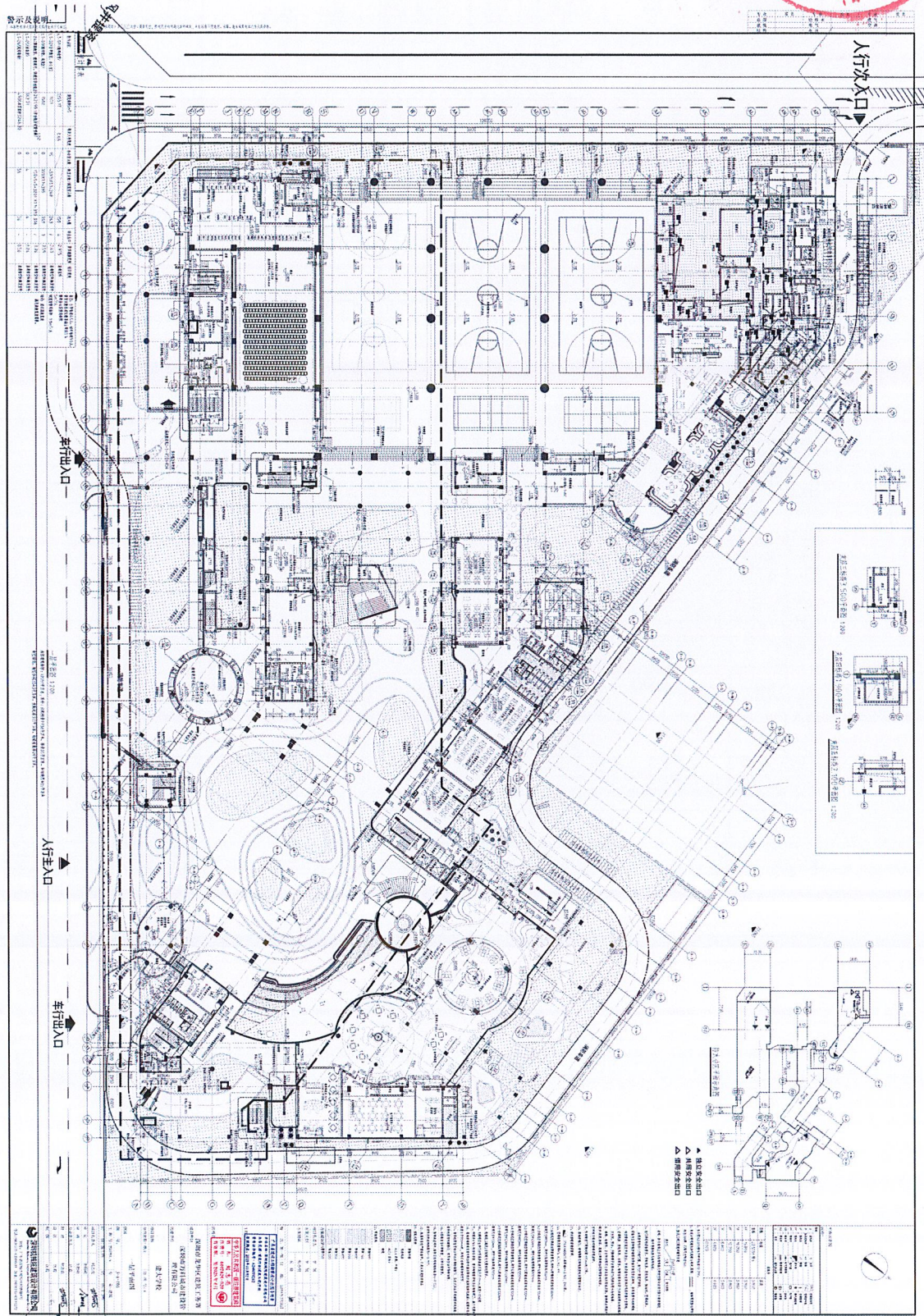
日期：2023 年 1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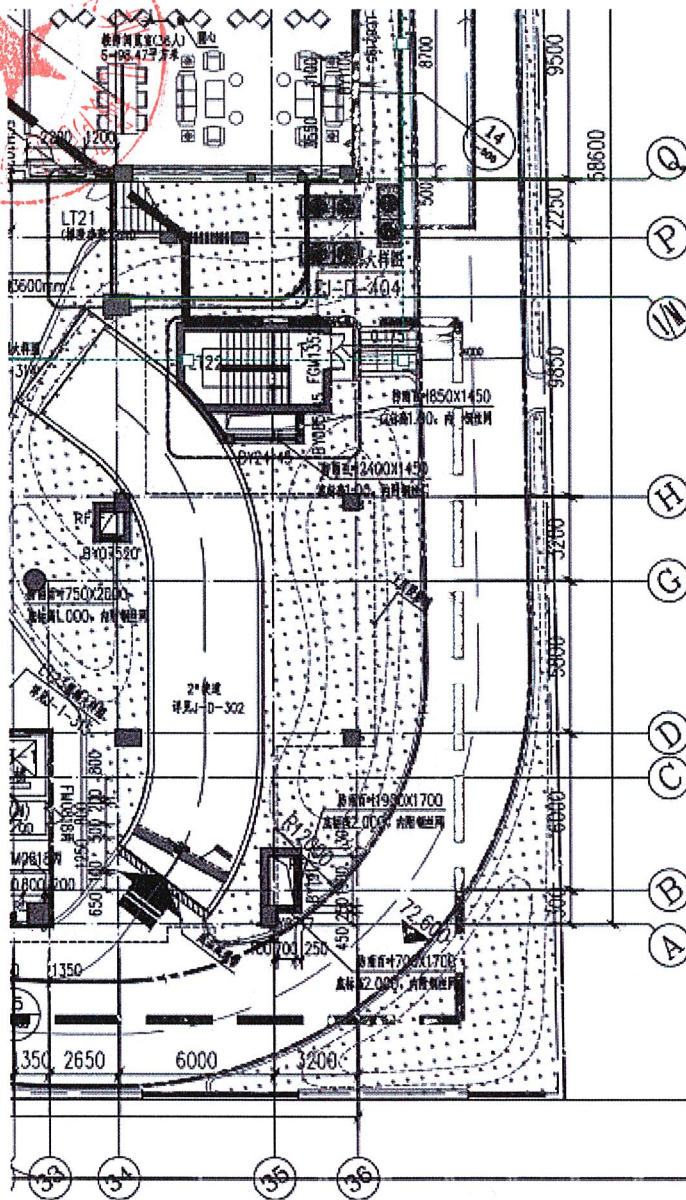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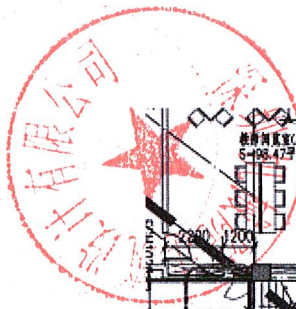


王忠礼印



盖有出图章的施工图图纸





图例		
图例		
项目负责人	李旭	李旭
方案主创	李旭	李旭
方案团队	张小明	张小明
	吴陈	吴陈
版次: 第一版 日期: 2024年7月5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 A244074282		
工程名称: 建大图书馆		
工程日期: 2024年03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刘志亮		
注册号: 4407428-020		
有效期至: 至2025年6月		
注册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		
理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建大图书馆		
项目名称		
分项名称: 地上		
分项号: 1		
一层平面图		
图名		
图号: J-1-101		
工程号: 202301.4		
专业: 建筑		
阶段: 施工图		
比例: 1:200		
项目负责人	刘志亮	刘志亮
审定	余松旺	余松旺
审核	余松旺	余松旺
专业负责人	江莉	江莉
校对	刘志亮	刘志亮
设计	江莉	江莉
制图	江莉	江莉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Shenzhen Machinery Institute Architectural Design Co., Ltd.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同德路9号)		

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设计、可研一体化）



正 本

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设计、可研一体化）合同

项目名称：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设计、可研一体化）

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合同编号：深圳机设字 6S202001 号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承包人（乙方）：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0 年 01 月 21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承包人（乙方）：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深圳市现行有关法规和规章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设计、可研一体化）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发包人按照宝安区政府投资管理办法进行本项目管理，后续阶段移交给建设单位负责时，本合同的甲方由建设单位行使本合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设计、可研一体化）

（2）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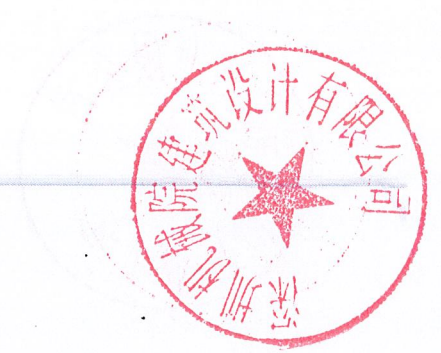
（3）工程规模、特征：总投资暂定估算 28100 万元，用地面积约 1.69 万 m²，拟建 36 个班（小学 24 个班、初中 12 个班，1680 个学位）九年一贯制学校，总建筑面积 37848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9498 m²，地下建筑面积 8350 m²。

（4）总投资额：总投资约 28100 万元，总投资按宝安区发改部门批复的文件为准。

2、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2.1 承包范围及内容：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含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设计工作。其中主要工作包含可研编制、初步设计与概算编制（概算须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资质的单位编制，并加盖注册造价工程师公章，如设计单位不具备资质，须分包给专业咨询公司完成）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结算（含审计）配合服务等内容，并须承担未获得业主经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具体的设计范围为详见设计任务书。本工程采用限额设计的方式，投资额上限 28100



万元。

2.2 承包方式

由乙方按照本协议第 2.1 款约定的范围和内容实行总承包的方式, 并对项目可研及设计、服务的进度、质量、工程投资控制等全面负责。如为联合体中标, 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可研协调管理工作,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服从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管理, 相互配合和协作, 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 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前期服务。

2.3 甲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3、计划工期

(1) 可研阶段(与方案设计同步开展): 规划方案经甲方确认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的可研成果文件报审批部门批准。

(2) 初步设计阶段：可研或方案经审批部门批准确定初审后 50 日历天提交初步设计文件成果报审批部门审批。

(3) 施工图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文件评审通过后 90 日历天内正式施工图。

(4) 对超出设计资质外的工程设计, 须委托其他具有相关资质的设计单位完成, 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5) 后续服务阶段：从提供正式施工图文件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

(6) 其他: 协助施工单位编制竣工图, 审查、验收施工单位提交的竣工图纸,

4、合同价款及支付

4.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 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

4.2 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万元）其中：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合同暂定价为 万元，设计费合同暂定价为！ 万元。

可研报告编制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广东省计委《转发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粤价[2000]8号）计取。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暂以28100万元为计费基数并下浮10%（专业调整系数按0.8计取，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按1.0计取），暂定为35.4726万元。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 提交深圳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 (2) 依法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起诉。

7、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成合同约定义务及责任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本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甲、乙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 捌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肆 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洪文路

邮政编码：518000 传 真：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0755-29980050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承包方（联合体主办方）（盖章）：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同德路8号荔湖大厦三楼

邮政编码：518027 传 真：0755-82098026

联系人：王曦 联系电话：0755-82098026 15999589960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银行帐号：4420 1521 7000 5933 9966



承包方（联合体协办方）（盖章）：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1331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侨香公馆 1A2501

邮政编码：518034 传 真：020-83293707

联 系 人：陈靖 联系电话：13246667086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人民中路支行

银行帐号：2002 8172 6210 001



附件：2.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设计、可研一体化）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为本工程的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1)、联合体牵头人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承担设计工作；
 - (2)、联合体成员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可研工作；
 - (3)、联合体成员 /// 承担 /// 工作。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成员 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成员 2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日期：2019 年 11 月 08 日





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建设用地面积		16928.73		总建筑面积		40347.00					
容积率/规定容积率		1.88 1.70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28807.00					
地上规定建筑面积		18355.00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1540.00					
地下规定建筑面积		10452.00		地上核减建筑面积		0					
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3034.00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23.12%		0.00%			
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8506		建筑基底面积（一/二级）		3914.30		0.00			
最大层数（地上/下）		6/2		机动车停车位（地上/下）		2/126					
建筑最高高度		23.95M		自行车停车位（地上/下）							
绿化覆盖率		30.09%		绿地面积/折算绿地面积		1575 3528					
三、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					
						规定		核减 合计			
总建筑面积 ㎡	计容积率建筑 面积㎡	计规定容积 率建筑面积 ㎡	地上	教学及辅助用房		13246.00		0 13246.00			
				办公用房		1432.00		0 1432.00			
				生活服务用房(含值班传达室)		1315.00		0 1315.00			
				教职工宿舍		2180.00		0 2180.00			
				微格教室		182.00		0 182.00			
				地上合计		18355.00					
			地下	教学及辅助用房		3936.00		0 3936.00			
				特色教学用房		1748.00		0 1748.00			
				办公用房		368.00		0 368.00			
				游泳馆		1700.00		0 1700.00			
				生活服务用房		2700.00		0 2700.00			
				地下合计		10452.00					
			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合计			28807.00					
		地上核增建筑面积㎡		架空绿化休闲		3034.00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合计			31841.00				版次: 第1版 日期: 2026年10月15日		
	不计容积率建 筑面积㎡	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地下车库		5644.00				方案设计阶段		
			设备用房		1648.00				项目总设计师 李旭 姜庆新 李康林 李康林		
			架空绿化休闲		1214.00				方案团队 吴陈 吴洲 吴鑫兰 波源穗 吴瑞 吴瑞		
			合计		8506.00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总建筑面积合计				40347.00							

绿化休闲	3034.00		
	31841.00	版次: 第1版	日期: 2020年10月15日
地下车库	5644.00	方案设计阶段	
设备用房	1648.00	项目总设计师	李旭 姜庆新
绿化休闲	1214.00	方案主创	李康林
合计	8506.00	方案团队	吴陈 吴丽
	40347.00		莫燕兰 凌源穗
			吴棋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 A244074282 有效期至: 2025年03月02日 工程设计出图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陈颖 注册号: 4401805-006 注册章 有效期至: 至2021年06月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建设单位	
		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项目名称	
		分项名称: 总图	分项号: Z
		屋顶及定位总平面图	
		图名	
		图号: Z-101	
		工程号: 2020BS01.4	专业: 建筑
		阶段: 施工图设计	比例: 1:350
		项目负责人	陈颖
		审定	陈颖
		审核	陈颖
		专业负责人	安玉田 米思雯
		校对	安玉田
		设计	米思雯
		制图	米思雯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Shenzhen Machinery Institute Architectural Design Co., Ltd.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8号 电话: (86)0755-82098800 传真: (86)0755-8210127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411 ☐ ☐ ☐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03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GD-E1-9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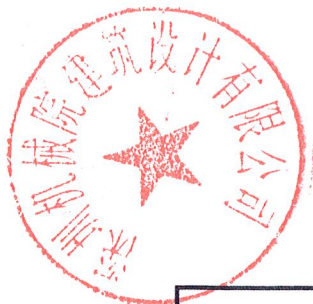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燕岭公园西南侧，南临广田路		建筑面积	40347m²	工程造价	24373.33555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	5/6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50-01-10074701、2019-440306-50-01-100747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4日		验收日期	2024年03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21-1039-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广东中安人防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董军凯
副组长	肖旭、陈剑生
组员	陈剑生、全永庆、齐峰、邹清彬、栗勇涛、何文娟、颜景朝、黄明元、熊才春、蒋培元、李义恒、颜为明、柳天科、董松伟、龙绍南、唐际正、郝国明、曾华锋、马建波、罗辉林

2. 专业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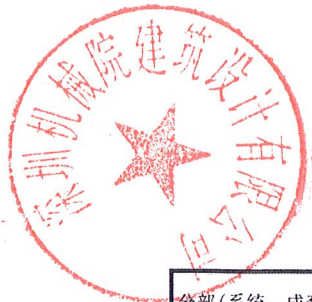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董军凯	全永庆、邹清彬、栗勇涛、黄明元、李义恒、柳天科、董松伟、曾华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剑生	齐峰、颜景朝、熊才春、颜为明、龙绍南、唐际正、郝国明
工程质控资料	肖旭	陈剑生、蒋培元、马建波、罗辉林、何文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验收合格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验收合格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气体灭火系统	验收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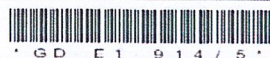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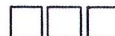
序号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职 称	签 名
1	董军凯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董军凯
2	陈剑生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工程师		陈剑生
3	全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全永庆
4	齐峰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齐峰
5	邹清彬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设计	邹清彬
6	栗勇涛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设计	栗勇涛
7	何文娟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何文娟
8	颜景朝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暖设计师		颜景朝
9	黄明元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基坑支护设计	工程师	黄明元
10	肖旭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肖旭
11	熊才春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总代		熊才春
12	蒋培元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蒋培元
13	李义恒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义恒
14	颜为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颜为明
15	柳天科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柳天科
16	董松伟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董松伟
17	龙绍南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龙绍南
18	唐际正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唐际正
19	郝国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弱电工程师		郝国明
20	曾华锋	深圳市宝安区燕川实验学校	主任	高工	曾华锋
21	马建波	深圳市中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建波
22	罗辉林	广东中安人防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罗辉林
23	魏志坚	广东电网建设集团			魏志坚
24	杨杰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杨杰
2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各项检验批质量验收及材料报告全部合格，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齐峰
注册号：4407428-015
有效期：至2025年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全永庆
注册号：1404678-AY027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9日

2024年3月26日

2024年3月29日

2024年3月29日

2024年3月29日



2、拟派主创设计师业绩

建大学校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项目
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建大学校（设计）

甲 方: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1 月 17 日





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建大学校建设项目设计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招标要求，遵循平等、资源、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建大学校（设计）。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建设内容：建大学校位于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华和平路与工业路交界处，总建筑面积约为46605平方米，拟建设为45班九年一贯制学校。总投资估算34953.75万元，建安工程费约29710.69万元。（建设规模及投资最终以政府部门概算批复为准）

1.4 投资规模：约34953.75万元人民币。

二、编制依据

2.1 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

2.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

2.3 其他相关资料

三、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3.1 合同补充协议；

3.2 本设计合同；

3.3 本合同当事各方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四、工作任务及内容

4.1 本合同工作任务为：设计。

4.2 本合同工作范围和内容包括：

本合同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建筑、室内、景观等全专业方案设计、全专业初





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及申报）、施工图设计、建筑面积测绘、管线迁改（若有）、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BIM技术应用（含设计、施工阶段）（若有）、建筑装配式（如需）、绿色建筑设计、海绵城市设计等全过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规划用地范围内总图、建筑、结构、装饰装修（包括室内精装修）、园林景观、通风与空调、给排水、电气、泛光照明、智能化、室外道路（含红线外市政路口接驳设计、10KV 外线迁改）、太阳能利用、中水系统、人防设计、幕墙设计、钢结构设计、机电点位二次设计、地下室划线设计、预应力设计（若有）、建筑声学设计、灯光设计、音响设计、基坑支护设计、地基处理设计、边坡治理设计、厨房工程设计、污水处理工程设计、建筑永久性标识系统设计、发电机环保工程设计、停车场标识标线设计、燃气工程设计、雨水回用、海绵城市、消防、电梯（升降梯及自动扶梯）等配套设施等，配合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工业化设计（若有）、碳中和建筑设计（若有）、后续招标及施工过程配合、协助竣工验收等，及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工程设计内容。承担与设计相关的多媒体制作（若有）、专家评审、会务等费用。另须充分考虑现场条件，并在设计中体现（如苗木迁移或砍伐、地下构筑物拆除、硬化地面破除等）。并承担深化设计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以及因各种原因而造成的增补缺漏项和因需求调整导致的多次调整工作。所有设计文件深度必须达到国家及深圳市有关规定要求。

其中绿色建筑内容按照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二星级以上（含二星级）标准进行设计，绿色建筑研究与设计专篇内容（包含绿色建筑咨询及认证）；海绵城市内容须满足《深圳市海绵城市规划要点和审查细则》设计要求。具体的范围及内容必须要符合相关标准、规范、法律法规的要求。

1) 本合同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方案设计阶段：

(1) 工作内容

本阶段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签订地点：____深圳市____

附件：设计合同履行评价实施细则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23 年 1 月 17 日



乙方：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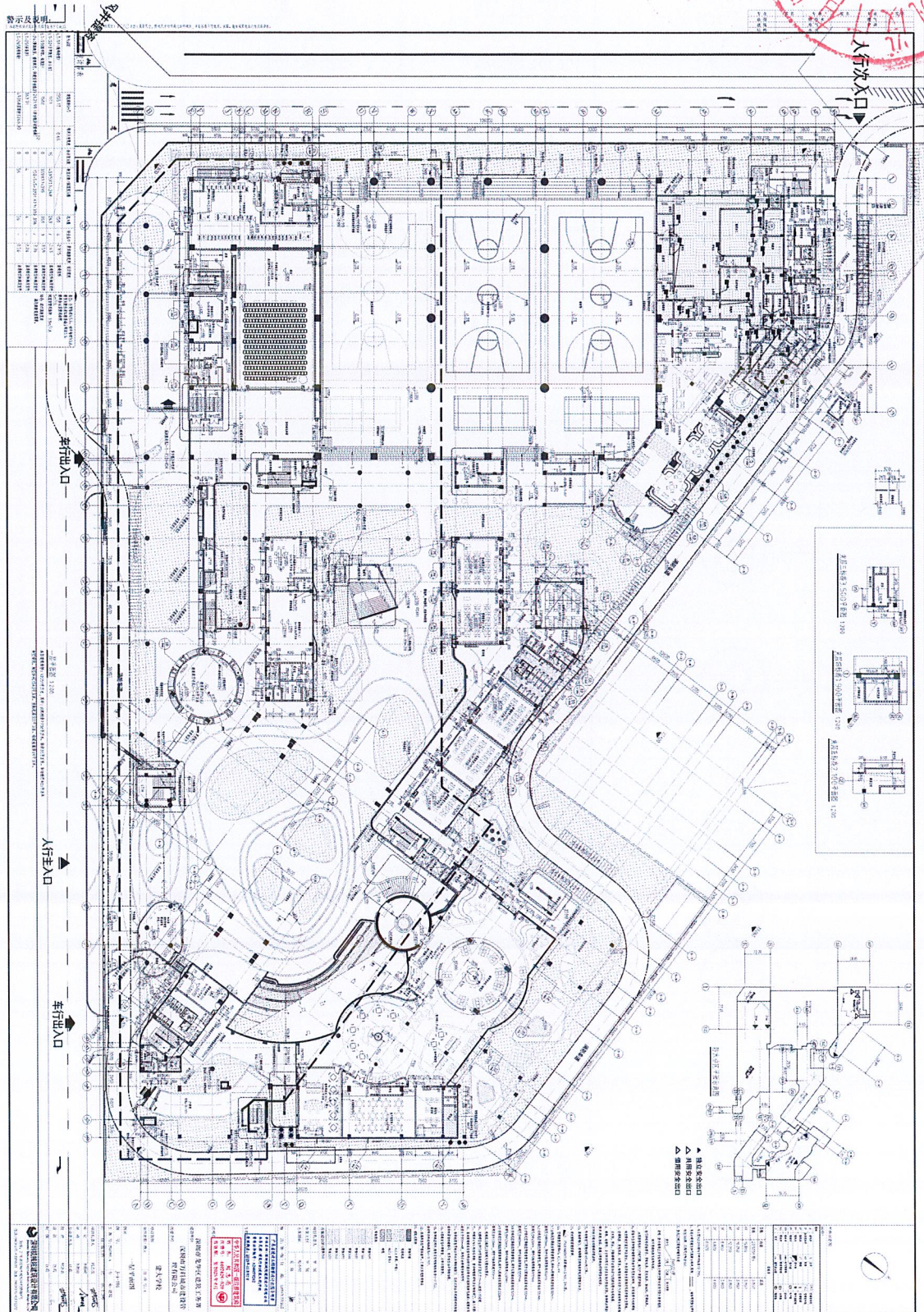
账号：44201521700059339966



日期：2023 年 1 月 17 日



盖有出图章的施工图图纸盖有出图章的施工图图纸





- Q
- P
- I/M
- H
- G
- D
- C
- B

项目负责人	李 旭	
方案主创	李 旭	
方案团队	张小明	
	吴 陈	
版 次：第一版		日 期： 2024年7月5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244074282 有效期：至 2025年03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刘 志 亮 注册号： 4407428-020 有效期： 至 2025年6月		
注册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		
理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建大学校		
项目名称		
分项名称：地上		分 项 号：1



业绩文件附件 3

拟派团队主要人员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人员专业：建筑

姓名	李旭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09
学历	本科	国籍	中国	职称/注册证书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专业工作年限	27		在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27	
工作经历（应包含时间、工作单位、担任职务及主要负责项目情况）					
1999 年 7 月-至今 任职于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现担任职务：技术负责人、总经理助理、创意设计部主任 主要负责项目情况 1、龙华区民丰学校，方案项目负责人 2、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方案项目负责人 3、翠竹小学（一部）拆建工程项，方案项目负责人 4、建大学校，方案项目负责人 5、观澜大布巷片区规划学校，方案项目负责人					

本人签名：李旭

注：

- 1、拟派团队主要人员均需填写简历表，投标人可附上相应的证书扫描件。
- 2、请如实填报上述信息。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280472

学生 李旭 性别 男
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九日生，于一九九四年
九月至一九九九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学院 建筑学 专业
五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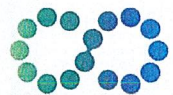
校(院)长: 刘焯彬

校 名: 华南理工大学

一九九九年七月

学校编号: 99020036





中国节能

CHINA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姓名 李旭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6.9
Date of Birth

技术资格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作单位 中国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Department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
China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系列 工程系列
Series

专业 建筑设计
Profession

评审委员会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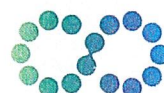
评审通过时间 2013.11.14
Date of Approval

证书编号 102013009
Certificate No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
专业技术评审领导小组颁发

Issued by Professional Technical Evaluation Team
China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中国节能

CHINA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使用有效期:2026年08月27日
-2027年02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李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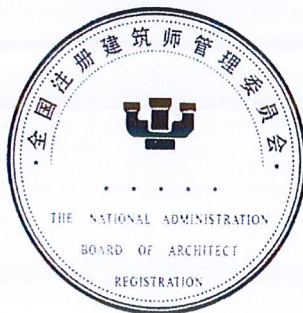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6年09月19日

注册编号:20064410779

聘用单位: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5月28日-2027年03月25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 8. 27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28日



拟派团队主要人员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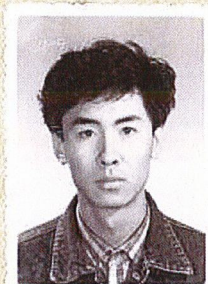
人员专业：建筑

姓名	姜庆新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5
学历	本科	国籍	中国	职称/注册证书	一级注册建筑师/ 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工作年限	36	在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23		
工作经历（应包含时间、工作单位、担任职务及主要负责项目情况）					
1990--1993 机械工业部第九设计研究院，助理工程师，设计人员； 1993--2003 机械工业部第八设计研究院，其中 2003 年被评为建筑学高级工程师，建筑主要设计人员； 2003-至今 在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工作，从事建筑设计工作。现任公司总建筑师，有丰富的设计管理经验。 主要负责项目情况 1、沙井街道荣根学校二期改扩建工程(可研设计一体化) 项目负责人 2、龙岗街道朱古石中学校新建工程 项目负责人 3、坂田街道坂澜小学校新建工程 项目负责人 4、北大附中深圳学校安全隐患整治及改扩建工程 项目负责人					

本人签名：姜庆新

注：

- 1、拟派团队主要人员均需填写简历表，投标人可附上相应的证书扫描件。
- 2、请如实填报上述信息。



学生姜彦新 性别男 系 山东、省
阜平县(市)人,一九六八年五月出生,
于一九八六年九月至一九九〇年七月在
本校**建筑系**系**建筑**专业
四年制本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
条例》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校长

南祖泽

一九九〇年七月 日

证书登记第00022号

使用有效期:2026年09月01日
-2027年02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姜庆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8年05月24日

注册编号:20074410849

聘用单位: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10月15日-2027年10月14日



主任



个人签名:

姜庆新

签名日期: 2026.9.1.

发证日期: 2025年10月15日



中国节能

CHINA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姓名 姜庆新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8.05
Date of Birth

技术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作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Department

系列 工程系列
Series

专业 建筑设计
Profession

评审委员会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取得资格时间 2021.12.31
Date

证书编号 102021021
Certificate No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评审领导小组颁发

Issued By Professional Technical Evaluation Team
China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关于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备案
的函》(人社专技司函[2020]8号),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具有
工程系列、会计系列、经济系列
高级(副高、正高)专业技术资
格评审权。

承诺函

致：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本单位拟派 李旭，身份证号 450305197609191016，为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 深圳市第四十一高级中学项目设计 的 主创设计师。

本单位清楚并了解本次招标文件中对该岗位业绩、专业工作年限、简历、注册证书、职称等相关要求，本单位承诺所提供的 主创设计师 所有投标材料真实有效，并承诺在中标后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相关管理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按时到岗履行职责。由此引起的投诉、纠纷等结果，一切责任均由本单位承担。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主创设计师（签字）：李旭

日期：2026 年 9 月 7 日

重要提醒：本承诺函请投标人拟派团队主要人员务必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承诺函

致：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本单位拟派姜庆新，身份证号430104196805244116，为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负责深圳市第四十一高级中学项目设计的项目负责人。

本单位清楚并了解本次招标文件中对该岗位业绩、专业工作年限、简历、注册证书、职称等相关要求，本单位承诺所提供的项目负责人所有投标材料真实有效，并承诺在中标后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相关管理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按时到岗履行职责。由此引起的投诉、纠纷等结果，一切责任均由本单位承担。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拟派项目负责人（签字）：姜庆新

日期：2026年9月7日

重要提醒：本承诺函请投标人拟派团队主要人员务必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